

# 广西中医药大学赛恩斯新医药学院

---

桂中医大赛学工〔2017〕9号

## 关于开展2017年我院“助学筑梦、 励志成长、担当有为”主题征文活动的通知

学院各年级、各班级：

根据教育厅《关于开展2017年全区“助学筑梦、励志成长、担当有为”主题征文活动的通知》（桂教资助〔2017〕6号）文件要求，为大力宣传国家资助政策，激励我院受资助学生奋发自强、励志成才、担当有为，宣传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通过资助政策成长成才的先进事迹，结合我院2017年“学生资助政策宣传月”活动安排，决定在全院开展主题为“助学筑梦、励志成长、担当有为”的征文比赛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活动范围

我院在校生中曾获得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和国家生源地贷款等资助政策资助的学生。

### 二、征文主题

助学筑梦、励志成长、担当有为。

### 三、征文要求

(一) 征文需体现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在国家资助政策的支持下,不畏困难、积极进取、奋发学习、自立自强、诚信感恩、成长成才的精神面貌,主题鲜明、内容充实、形式新颖、感情真挚。

(二) 题目、体裁不限,正文不超过 4000 字。

(三) 参赛文章须保证从未公开发表;严禁抄袭,一经发现,即取消参评资格。本次活动组委会对所有获奖作品拥有使用权。

(四) 正文格式要求(纸质版、电子版同):

页面设置: A4 纸;页边距:上下左右均为 2 厘米;打印格式:正标题小二号黑体加粗,副标题小三黑体,一级标题小三黑体,二级标题四号宋体加粗,正文四号宋体;字符间距:标准;行距:全文行距 1.25 倍。

(五) 作品提交命名规则:辅导员-姓名-年级-专业-题目

(六) 征文电子版以 Word 文档格式报送。

(七) 不按照征文要求报送的作品,一律不列入参评范围。

### 四、征文报送

#### (一) 报送方式

采取纸质版递交和电子版传送两种方式。纸质版参赛作品以班级为单位一并递交我院大学生资助管理中心(B011 室,位于大学生事务服务中心右侧),电子版参赛作品以班级为单位打包后发送至 1819657316@qq.com。报送参赛作品截止时间为 2017 年 5 月 10 日。

## （二）报送要求

电子版材料主题为“征文+报送班级名称”，所有附件以 Word 格式报送，邮件中请注明负责人姓名、联系电话。

## 五、活动评审与奖励

### （一）活动评审

学院大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先对参赛作品真实性及参赛人资格进行初审，再由学院学生工作处、大学生资助管理中心联合组织开展征文评审活动，对有效稿件进行评审。评审结果在全院公示，确认无误后由学院对获奖者颁发荣誉证书。

### （二）活动奖励

征文设一等奖 3 名，二等奖 6 名，三等奖 10 名，颁发荣誉证书。获得征文比赛一等奖的作品将代表学院参加自治区教育厅征文比赛。自治区教育厅征文比赛设置一、二、三等奖，奖金分别为 1000、800、500 元。优秀作品由自治区教育厅推荐给有关媒体进行宣传及编印宣传资料，并推荐参加全国征文比赛。

活动联系人：广西中医药大学赛恩斯新医药学院大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廖老师 0771-4736857

广西中医药大学赛恩斯新医药学院  
2017年4月27日



---

广西中医药大学赛恩斯新医药学院党政办

2017年5月5日印发

---